



政府信息公开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策研究室

索引号:	000019713002/2021-00033	机构分类:	政策研究室
文号:	交办政研函〔2021〕944号	主题分类:	精神文明
公开日期:	2021年06月24日	行业分类:	其他
主题词:	摄影大赛;微视频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百年风华交通风采”全国交通运输摄影大赛和微视频大赛活动方案的通知

字号:【大】【中】【小】【打印】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招商局集团、中国交通建设集团,部管各社团,部属各单位,部内各司局:

经交通运输部同意,现将《“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全国交通运输摄影大赛活动方案》《“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全国交通运输微视频大赛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2021年6月10日

“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 全国交通运输摄影大赛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以“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为主题,涵盖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等交通运输行业各领域,通过摄影大赛及展览,生动展示建党百年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交通运输行业在构建综合立体交通网、探索可持续交通发展模式、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乡村振兴等方面取得的伟大成就,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交通运输行业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确保如期完成各项任务的重要贡献,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时代主旋律,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交通运输部政策研究室

承办单位:中国交通报社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河南锦路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媒体宣传平台:交通运输部政府网站,交通运输部政务微信、微博,《中国交通报》、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博微信等。

成立活动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中国交通报社有限公司。

三、参赛要求

(一) 作品内容。

1.交通成就类。突出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着力加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不断提升交通运输服务能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交通保障;反映交通运输发展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乡村振兴类。展示交通发展对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实施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乡村振兴战略的支撑保障作用。

3.党建风采类。体现交通运输行业积极开展党建活动,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以奋斗精神、为民情怀、担当本色搭起联系党心民心的桥梁,推动交通运输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4.典型人物类。彰显交通运输行业广大干部职工扎根一线、服务基层,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目标任务中不畏艰险、勇于奉献的生动形象。

5.可持续交通类。体现交通运输行业积极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吸收新技术、拥抱新业态,打造平安百年品质工程、推行绿色低碳运输方式、探索高效温馨服务,推动交通运输可持续发展的探索和行动。

6.战“疫”类。体现交通运输行业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中的积极作为。

7.扫黑除恶类。以扫黑除恶为主线,重点反映交通运输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的感人故事和先进工作经验。

(二) 作品要求。

1.参赛作品必须真实,且需为本人原创,并保留原始拍摄数据备查。允许对作品的对比度、亮度、饱和度等进行简单调整,不得对原始影像的真实性进行删改、添加、合成等技术调整,也不得加边框、水纹、签名等修饰。

2.参赛作品应是电子文件,图片格式为RAW原始图片(或jpg、png、tiff格式),组照请单独打包,放入一个文件夹里,并注明每张序号。

3.参赛作品请填写参赛表(见附件),标明标题、简单文字说明(包含何时、何地、何人、何事、原因、结果等要素200字左右),以及作者姓名、电话、通讯地址等,文本档文件名与照片名一致。

4.参加本次比赛不收费,所有作品不退稿。主办方有权在媒体、画册、展览以及其他相关宣传活动中使用(商业广告除外)参赛作品,并不再支付稿酬,作者有署名权。

5.参赛者应保证拥有该作品独立、完整的著作权;保证送交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在内的合法权益。作品涉及的著作权、肖像权和名誉权等法律问题,由投稿者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责任,主办方不承担由此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参赛者投送作品,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规定。

四、时间安排

(一) 征集作品阶段。2021年6月至9月10日。

(二) 作品展示阶段。投稿期间,《中国交通报》、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信公众号、“中交报在路上”微信公众号开辟专栏,择优刊登投稿作品,进行宣传展示。

(三) 作品评审阶段。9月11日至9月30日,邀请专家对作品进行初评、终评两轮评审,评选出特等奖3名、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优秀奖50名。

(四) 公示发布阶段。10月中旬,在交通运输部政务新媒体、《中国交通报》、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信公众号公示评审结果,为期一周。

(五) 宣传展播阶段。大赛评审活动结束后,在交通运输部机关大厅择机举办为期一个月的“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全国交通运输摄影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并邀请媒体参与报道。

五、投稿方式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可组织当地统一报送作品,企事业单位、社会创作者也可将作品直接报送至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请将作品参赛表、参赛承诺书(扫描版)和作品一并发送至邮箱jtbsyds@zgjtbc.com,邮件标题注明摄影大赛名称及图片类别,如:“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全国交通运输摄影大赛+XXX类。作品登记表和参赛承诺书的电子版可从中国交通新闻网大赛相关专题页面和参赛QQ讨论群文件处下载。

联系人:张超群 李雨青,电话:010-64256032、64253599,QQ讨论群:725153822。

“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 全国交通运输微视频大赛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以“百年风华 交通风采”为主题,涵盖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等交通运输行业各个领域,通过微电影、微视频等形式展示建党百年以来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成就,展现交通人艰苦奋斗、勇于创新、不畏艰险、默默奉献的时代风采,激励广大交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砥砺前行,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提供坚实交通运输保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交通运输部政策研究室

承办单位:中国交通报社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成都华川公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媒体宣传平台:交通运输部政务新媒体,《中国交通报》、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博、微信、快手、抖音等。

成立活动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中国交通报社有限公司。

三、参赛要求

(一) 参赛作品须符合大赛主题,突出行业特色,独立成篇,通过镜头讲好交通故事,有效传递交通运输工作主旋律和正能量。为提升大赛作品质量和组织水平,鼓励有条件的单位按照大赛要求组织选拔赛,真正把最优秀的作品选拔出来、推荐上来。

(二) 作品分为微视频、微电影两大类。

1.微电影:时长不超过20分钟,讲述交通运输故事,弘扬行业精神,传播行业正能量。

2.微视频:作品时长不超过5分钟,作品应围绕活动主题,所呈现的内容分为:交通运输类公益广告、交通运输品牌宣传、交通运输行业品牌创新展示、科技创新展示、交通运输科普科教以及交通可持续发展等。

(三) 参赛作品需为MP4(高清格式)、AVI或MOV格式。横屏分辨率以1920*1080为宜,竖屏分辨率以1080*1920为宜,横/竖屏展示不能低于1280*720/720*1280。

(四) 参赛作品必须由参赛者本人或单位原创,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严禁剽窃、侵权。主办方不承担包括(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将保留取消参赛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

(五) 作品要符合活动主题,积极健康向上,不涉密;不含色情、暴力、封建迷信、种族及宗教歧视等内容元素,以及其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禁止或与其抵触的内容。

四、时间安排

(一) 征集作品阶段。2021年6月1日到9月30日。

(二) 作品展示阶段。征集期间,《中国交通报》、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信公众号、“中交报在路上”微信公众号将开辟专栏,择优展示报送作品。

(三) 作品评审阶段。10月21日至10月31日,组织专家对作品进行初评、终评,确定120部获奖作品:特等奖2部、一等奖6部、二等奖10部、三等奖20部、优秀奖82部。另设10个组织奖和20个单项奖:其中优秀编剧奖5名、优秀导演奖5名、优秀摄像奖5名、优秀剪辑奖5名。

(四) 公示发布阶段。11月中旬,在交通运输部政务新媒体,《中国交通报》、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信公众号公示评审结果,为期一周。获奖结果正式公布后,择期举办“全国交通运输行业微视频大赛获奖作品展映暨微视频创作论坛”。

(五) 宣传展播阶段。终评结束后启动获奖作品展播工作,获奖作品及名单在交通运输部政务新媒体、中国交通新闻网、《中国交通报》微信公众号、“车、船、机、路、港、站”等各类交通运输服务窗口及中央媒体等平台公开展示。

五、投稿方式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可统一组织当地统一报送作品,企事业单位、社会参赛者也可将作品直接报送至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参赛者须将作品登记表、参赛承诺书和作品(U盘储存)邮寄至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并在邮件外部注明“参赛作品”。作品登记表和参赛承诺书的电子版可从中国交通新闻网大赛相关专题页面和参赛QQ讨论群文件处下载。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二区13号楼北门108室,全国交通运输微视频大赛活动组委会办公室,邮编:100011。联系人:王健昌、吴晓军、吴正浩,电话:010-65299676,邮箱:shengxiangzhongxin@zgjtbc.com,QQ讨论群:287688044。

抄送: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交通运输部纪检监察组。

附件下载:

1. 附件.docx